

天津市人民政府文件

津政发〔2013〕7号

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 减少和调整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通知

各区、县人民政府，各委、局，各直属单位：

按照党的十八大关于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继续简政放权的总体要求和《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总体部署，我市开展了新一轮减少、调整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及权限工作。经审核，市人民政府决定，取消行政审批事项56项、暂不列入市本级行政审批事项21项、调整行政审批事项由56项合并为25项、向滨海新区下放行政审

批事项及权限 43 项、向其他区县下放行政审批事项及权限 29 项，承接国家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 23 项，自 2013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对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要强化后续监管。市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明确监管责任，做好工作衔接，避免出现监管真空。

二、对行政审批事项转变管理方式的要落实到位。由行政审批转为职责性管理工作的，继续在行政许可服务中心做好“一站式”服务工作，要简化办理，防止出现变相审批。

三、滨海新区人民政府承接的行政审批事项要做好服务。要将行政审批权限最大限度下放到各城区管委会和功能区管委会实施，增强基础性发展活力和创造力。要明确滨海新区人民政府与各管委会的行政审批事项及权限，并报市审批办备案。

四、对下放区县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要保证审批质量。市级审批部门要主动做好衔接工作，搞好业务培训，确保审批质量。

五、做好国家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的承接和实施工作。市有关部门要主动与国家有关部委做好衔接，及时制定办事指南，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六、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要进入行政许可服务中心办理。除涉枪、涉爆、涉密的行政审批事项外，市和区县审批部门的其他审批事项全部进入同级行政许可服务中心办理，切实方便企业、群众办事。

七、各部门、各区县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

做好工作衔接，完善规章制度，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减少、调整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及权限等相关工作落实到位。

- 附件：1. 取消市本级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56 项）
2. 暂不列入市本级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21 项）
3. 调整合并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56 项合并为 25 项）
4. 下放给滨海新区的行政审批事项及权限目录（43 项）
5. 下放给其他区县的行政审批事项及权限目录（29 项）
6. 承接国务院第六批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23 项）



（此件主动公开）

取消市本级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56项)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事项类型	处理方式	备注
1	市发展改革委	纳入国家国外贷款项目 外债规模审核上报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市级事项	转为我市初审上报事项
2	市发展改革委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 长期规划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3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	都市型工业小区(楼宇) 认定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4	市商务委	部分税号铜、钢材自动 进口许可	市级	办理类型	属于我市该审批事项 的一种办理类型, 对 应取消	
5	市商务委	全国缫丝绢纺企业生产 经营资格核准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6	市教委	举办国际教育展览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实行告知性备案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事项类型	处理方式	备注
7	市教委	高等学校副教授评审权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8	市农委	职务育种的新品种向外国人转让审核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市级事项	部门规章调整为国家审批事项
9	市农委	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证审验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10	市农委	联合收割机跨区机收作业证核发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11	市农委	因教学、科研需要在非疫区进行农业部或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植物检疫对象研究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禁止在非疫区进行植物检疫对象研究
12	市公安局	出海船舶边防登记簿核发	滨海边防支队	单一事项	取消	
13	市公安局	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销售审批	市级	办理类型	属于我市该审批事项的一种办理类型，对应取消	
14	市公安局	机械防盗锁生产登记批准	市级	办理类型	属于我市该审批事项的一种办理类型，对应取消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取消的行政 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事项类型	处理方式	备注
15	市公安局	汽车防盗报警系统生产 许可	市级	办理类型	属于我市该审批事项 的一种办理类型，对 应取消	
16	市财政局	审批行政事业单位开 立、撤销、变更银行账 户	市和区县财政行政主 管部门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 工作	
17	市财政局	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审 批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 工作	
18	市地税局	纳税人缴纳城镇土地使 用税减免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 工作	
19	市地税局	纳税人缴纳房产税确有 困难的减免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 工作	
20	市地税局	对企业财产损失企业所 得税税前扣除的审批	区县地税行政主管部 门	单一事项	取消	
21	市人力社保局	工伤认定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 工作	
22	市人力社保局	干部进市审批（调配）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 工作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事项类型	处理方式	备注
23	市国土房管局	房屋拆迁单位资质许可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24	市交通港口局	国内水运货运代理、船舶代理审批	市和区县交通港口行政主管部门	办理类型	属于我市该审批事项的一种办理类型，对应取消	
25	市环保局	因科学研究需要进入环境保护部门管理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从事科学研究观测、调查活动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26	市环保局	外国人进入环境保护部门管理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27	市民政局	涉外婚姻与收养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28	市水务局	收取地下水资源费	市和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29	市水务局	组建公益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法人审批	市和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	单一事项	取消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事项类型	处理方式	备注
30	市文物局	建设工程选址和设计涉及文物保护单位的审核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31	市文物局	在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修建新的建筑物和构筑物审核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32	市文物局	文物出境审核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33	市卫生局	水处理材料中的无烟煤、骨炭、二氧化钛、聚丙烯、聚氯乙烯、碘树脂、电解槽、电极产品卫生许可	市级	办理类型	属于我市该审批事项的一种办理类型，对应取消	
34	市卫生局	化学处理剂中的水解苯丙酰胺、聚二甲基二烯丙基氯化铵、硫酸铝铵（铵明矾）、PH调节剂、灭藻剂、次氯酸钙（漂白粉）、二氯异氰尿酸钠、三氯异氰尿酸产品卫生许可	市级	办理类型	属于我市该审批事项的一种办理类型，对应取消	
35	市卫生局	公园、体育场馆、公共交通工具卫生许可	区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办理类型	属于我市该审批事项的一种办理类型，对应取消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取消的行政 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事项类型	处理方式	备注
36	市卫生局	设立造血干细胞资料库 组织配型实验室审批	市级	办理类型	属于我市该审批事项 的一种办理类型，对 应取消	
37	市食品药品监 管局	第二类医疗器械临床试 用、临床验证审批	市级	办理类型	属于我市该审批事项 的一种办理类型，对 应取消	
38	市食品药品监 管局	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 素境外委托生产备案	市级	办理类型	属于我市该审批事项 的一种办理类型，对 应取消	
39	市质监局	国家储备棉出入库强制 性公证检验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 工作	
40	市质监局	设立认证咨询机构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41	市旅游局	导游证核发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 工作	
42	市出版局	中小学教科书出版、印 刷、发行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 工作	
43	市出版局	增补选题计划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 工作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事项类型	处理方式	备注
44	市出版局	订购限定发行范围的进口报纸、期刊、图书、电子出版物审核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45	市出版局	期刊出版增刊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46	市出版局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接受境外委托制作电子出版物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47	市出版局	名片印刷企业审批	区县新闻出版行政主管部门	单一事项	取消	
48	市出版局	被查缴非法光盘生产线处理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49	市海洋局	海洋石油勘探开发化学消油剂牌号、成分核准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取消此项审批后，相关事项通过公布海洋石油勘探开发化学消油剂牌号、成分名录管理
50	市安全监管局	第二级安全培训机构资格认可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51	市司法局	仲裁委员会设立登记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事项类型	处理方式	备注
52	市宗教局	穆斯林散杂区清真寺跨省区聘任阿訇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取消	
53	市档案局	对集体所有、个人所有以及其他不属于国家所有的对国家和社会具有保存价值的档案向各级国家档案馆以外的任何单位或者个人赠送（赠送外国人除外）的审批	市和区县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办理类型	属于我市该审批事项的一种办理类型，对应取消	
54	市外办	与外国建立友好城市关系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55	市外办	授予对口友好城市“人民友好使者”称号审批、“荣誉市民”称号审批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56	市外办	区县（包括各委办局、大专院校、人民团体）授予外国友人“名誉顾问”称号审核	市级	单一事项	改为部门职责性管理工作	

附件2

暂不列入市本级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21项)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暂不列入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备注
1	市商务委	进出口商品配额许可证	市级	
2	市农委	从事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动物(含疑似)实验资格及实验活动审批	市级	
3	市农委	运输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者样本(动物)审批	市级	
4	市农委	拖拉机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资格审批	市级	
5	市农委	渔港内危险品货物装卸的审批(渔政处主体)	市和区县农业行政主管部门	
6	市财政局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用折旧资金先行归还外国合作者投资审批	市级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暂不列入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备注
7	市人社保局	介绍外国文教专家来华工作的境外组织资格认可（外国专家管理局主体）	市级	
8	市交通港口局	船舶载运危险货物的适装许可（地方海事局主体）	市级	
9	市环保局	进入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审批	市级	
10	市环保局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实验区参观旅游方案审核	市级	
11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设置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审批	市级	
12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开设群众参与的广播电视直播节目审批	市和区县文化广播行政主管部门	
13	市文物局	博物馆馆藏二级以下藏品取样分析审批	市级	
14	市卫生局	医疗机构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许可	市级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暂不列入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备注
15	市海洋局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运行、拆除或闲置审批	市级	
16	市司法局	香港、澳门律师事务所与内地律师事务所联营核准	市级	
17	市司法局	香港、澳门律师担任内地律师事务所律师顾问核准	市级	
18	市司法局	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居民申请在内地从事律师执业核准	市级	
19	市林业局	捕捉国家一级、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市级	
20	市林业局	建立固定狩猎场所批准	市级	
21	市档案局	国家所有档案向国内外赠送、交换、出卖复制件及集体、个人所有档案出卖、转让的审批	市级	

附件3

调整合并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56项合并为25项）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原审批事项名称	调整合并后的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1	市发展改革委	必须招标的项目不招标的批准	招标方案审核	市级
2	市发展改革委	必须公开招标的项目改为邀请招标的批准		
3	市建设交通委	燃气经营企业设立变更注销及歇业审批（燃气处主体）	燃气经营企业设立（含燃气供气站（点）准销证）变更注销及歇业审批	市级
4	市建设交通委	燃气供气站（点）准销证（燃气处主体）		
5	市商务委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市级
6	市商务委	境外就业职业介绍机构资格认定		
7	市教委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和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筹设、设立、变更和终止的审批	中外合作办学审批	市级
8	市教委	中外合作办学项目设立变更注销审批		
9	市教委	实施高等专科教育和非学历高等教育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设立、分立、合并、终止和变更的审批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原审批事项名称	调整合并后的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10	市农委	种子生产许可	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市和区县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按权限实施
11	市农委	种子经营许可		
12	市农委	采集一级、二级野生植物审批	采集、出售、收购野生植物审批	市级
13	市农委	出售、收购二级野生植物审批		
14	市农委	渔港内岸线使用、架空作业、锚地与航道设置设施的审批（渔政处主体）	渔港及港区水域内建设审批	市和区县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按权限实施
15	市农委	渔港及港区水域内建、改、扩设施审批（渔政处主体）		
16	市公安局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及签注	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及签注	市级
17	市公安局	台湾居民往来大陆多次签注		
18	市公安局	户口审批	户口审批	市和区县公安行政主管部门按权限实施
19	市公安局	更正年龄审批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原审批事项名称	调整合并后的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20	市人力社保局	职业介绍机构资格认定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资格认定	市级
21	市人力社保局	设立和兼营人才中介服务机构及其业务范围审批		
22	市人力社保局	举办大型职业介绍招聘会许可	招聘会审批	市级
23	市人力社保局	人才流动中介服务机构在营业场所以外的公共场所举办面向全市的大型人才交流洽谈会审批		
24	市国土房管局	房地产估价师执业资格注册	房地产估价人员注册核准	市级
25	市国土房管局	房地产估价员岗位资格和注册核准		
26	市交通港口局	港口经营许可	港口经营许可	市级
27	市交通港口局	危险货物港口作业认可证年检		
28	市交通港口局	水路运输企业审批（航运管理处主体）	国内水路运输、水路运输服务经营审批	市和区县交通港口行政主管部门按权限实施
29	市交通港口局	水路运输服务企业审批（航运管理处主体）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原审批事项名称	调整合并后的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30	市环保局	建设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后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	市和区县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按权限实施
31	市环保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		
32	市水务局	围垦填垫水库、河流、湖塘、水面审批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批准	市和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按权限实施
33	市水务局	江河故道、旧堤、原有水工程设施填、占用、拆毁批准		
34	市水务局	河道工程设施竣工验收		
35	市水务局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批准		
36	市水务局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	市和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按权限实施
37	市水务局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		
38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广播电视机构开办视频点播业务批准	广播电视节目、电视剧制作及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乙种）核发	市级
39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地方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及电视剧制作单位审批		
40	市卫生局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和人员资格认定	市级
41	市卫生局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原审批事项名称	调整合并后的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42	市卫生局	运输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或样本审批	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或疑似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活动及菌毒或样本运输审批	市级
43	市卫生局	从事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或疑似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审批		
44	市林业局	在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开展科研、旅游活动审批	在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开展科研、旅游活动、建立机构和修筑设施审批	市级
45	市林业局	在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建立机构和修筑设施批准		
46	市林业局	林木种子生产许可证核发	主要林木良种生产、经营许可证审批	市和区县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按权限实施
47	市林业局	林木种子经营许可证核发		
48	市林业局	引进林木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检疫审批（森检站主体）	森林植物检疫审批	市和区县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按权限实施
49	市林业局	植物检疫（森检站主体）		
50	市市政公路局	在公路、高速公路两侧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审批（公路处、高速公路处主体）	公路、高速公路涉路施工审批	市和区县市政公路行政主管部门按权限实施（区县事项名称为“公路涉路施工审批”）
51	市市政公路局	跨越穿越公路、高速公路，及在公路、高速公路用地内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审批（公路处、高速公路处主体）		
52	市市政公路局	工程建设需要临时占用或挖掘公路、高速公路审批（公路处、高速公路处主体）		
53	市市政公路局	在公路、高速公路上增设平面交叉道口或者桥涵的审批（公路处、高速公路处主体）		
54	市市政公路局	在公路、高速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设施的审批（公路处、高速公路处主体）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原审批事项名称	调整合并后的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实施层级
55	市宗教局	地方性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国（境）外捐赠宗教书刊、音像制品审批	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国（境）外捐赠审批	市级
56	市宗教局	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国（境）外捐款审批		

附件4

下放给滨海新区的行政审批事项及权限目录（43项）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下放权限	备注
1	市发展改革委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与备案（电网项目）	35KV及以下电压等级且不跨区县的电网工程项目	
2	市发展改革委	政府固定资产投资审批（电网项目）	35KV及以下电压等级且不跨区县的电网工程项目	
3	市建设交通委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将其中的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中、低压部分）的审批下放滨海新区燃气行政主管部门实施管理	
4	市商务委	加工贸易合同审批	除商务部明确必须由省级商务部门审批的产品目录外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5	市商务委	设立二手车鉴定评估机构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6	市市容园林委	城市关于砍伐、迁移（古树名木）的审批	滨海新区范围内除规定由市人民政府审批的外全部下放	
7	市市容园林委	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滨海新区范围内的全部下放	
8	市人口计生委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下放权限	备注
9	市地税局	对因意外事故或者自然灾害等原因遭受重大损失的纳税人减免资源税审批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10	市公安局	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认定（境外就业、留学除外）	受理权限下放至滨海新区公安局塘沽分局出入境管理科	
11	市公安消防局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	市级审批权限下放滨海新区（超高超大项目由滨海消防审批办公室在滨海新区行政许可服务中心办理）	超高超大项目由滨海消防审批办公室负责；其他项目由滨海新区、市开发区、保税区、滨海高新区、特勤消防支队负责
12	市公安消防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市级审批权限下放滨海新区（超高超大项目由滨海消防审批办公室在滨海新区行政许可服务中心办理）	超高超大项目由滨海消防审批办公室负责；其他项目由滨海新区、市开发区、保税区、滨海高新区、特勤消防支队负责
13	市规划局	国家基础测绘成果资料提供使用审批	滨海新区辖区内非属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审批范围内的基础测绘成果资料提供使用审批由滨海新区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14	市规划局	测绘作业证核准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15	市国土房管局	商品房销售许可	市级审批权限下放滨海新区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下放权限	备注
16	市国土房管局	采矿权转让许可	滨海新区地质矿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对其审批发证采矿权转让的审批	
17	市环保局	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实验区参观旅游方案审核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18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设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审批	连锁网吧门店认定由滨海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审核，市文化广播影视局验收	
19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20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变更业务范围或者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21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电影制片单位以外的单位独立从事电影摄制业务审批	全部委托下放滨海新区	
22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小功率的无线广播电视发射设备订购证明核发	全部委托下放滨海新区	
23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省级行政区域内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审批	全部委托下放滨海新区	
24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广播电视节目、电视剧制作及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乙种）核发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下放权限	备注
25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设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26	市文物局	为制作出版物、音像制品拍摄馆藏三级文物审批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27	市卫生局	供水单位及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	集中式供水（跨区县的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辖区内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和滨海新区辖区内二次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权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28	市卫生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滨海新区范围内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审批（包括五星级及以上宾馆、饭店中的涉及公共场所等卫生许可审批），全部下放给滨海新区卫生行政部门负责	
29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医疗毒性药品收购、供应单位批准及科研、教学所需毒性药品购用审批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30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31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运输证明核发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滨海新区承接后，合并为“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运输、邮寄证明核发”	
32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邮寄证明核发		
33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第一、二类医疗器械产品生产注册	将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生产注册审批权限下放滨海新区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下放权限	备注
34	市出版局	设立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的企业审批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滨海新区承接后，将此次下放的5个事项合并为“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经营活动的企业设立、变更”	
35	市出版局	印刷业经营者兼营包装装潢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审批		
36	市出版局	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的企业变更印刷经营活动审批（不含出版物印刷）		
37	市出版局	印刷业经营者兼营其他印刷业经营者（不含出版物印刷企业）审批		
38	市出版局	印刷业经营者因合并、分立而设立新的印刷业经营者（不含出版物印刷企业）审批		
39	市出版局	设立省内出版物连锁经营企业审批	委托下放，限滨海新区范围内实施	
40	市质监局	直接接触食品的材料等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委托滨海新区实施行政许可的受理	
41	市质监局	气瓶检测机构核准	委托滨海新区实施除车用气瓶检测机构以外的气瓶检测机构行政许可审批	
42	市司法局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43	市林业局	狩猎证审批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滨海新区	

附件5

下放给其他区县的行政审批事项及权限目录（29项）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下放权限	区县实施部门
1	市发展改革委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与备案（电网项目）	35KV及以下电压等级且不跨区县的电网工程项目	区县发展改革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发展改革委	政府固定资产投资审批（电网项目）	35KV及以下电压等级且不跨区县的电网工程项目	区县发展改革行政主管部门
3	市建设交通委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将其中的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中、低压部分）的审批下放区县燃气行政主管部门实施管理	宝坻区、武清区、静海县、宁河县、蓟县燃气行政主管部门
4	市商务委	加工贸易合同审批	除商务部明确必须由省级商务部门审批的产品目录外全部下放	区县商务行政主管部门
5	市商务委	设立二手车鉴定评估机构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	区县商务行政主管部门
6	市人口计生委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	区县人口计生行政主管部门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下放权限	区县实施部门
7	市人力社保局	集体合同审查	全部下放，由企业坐落地人力社保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审查	区县人力社保行政主管部门
8	市人力社保局	企业不定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许可	部分下放，将原市级审批的外地企业在津分支机构、注册资本在5000万美元以下（不含5000万美元）外商投资企业不定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许可，由该分支机构或外资企业坐落地人力社保行政主管部门办理	区县人力社保行政主管部门
9	市规划局	国家基础测绘成果资料提供使用审批	（1）市域和跨区县界以及涉及军事设施的国家基础测绘成果资料提供使用审批仍由市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办理；（2）各区县辖区内非属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审批范围内的基础测绘成果资料提供使用审批由各区县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办理	区县规划行政主管部门
10	市规划局	测绘作业证核准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	区县规划行政主管部门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下放权限	区县实施部门
11	市国土房管局	采矿权转让许可	区县地质矿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对其审批发证的采矿权转让的审批。下放后与区县原实施的“矿业采矿许可”合并为“矿业采矿、转让许可”	区县地质矿产行政主管部门
12	市环保局	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实验区参观旅游方案审核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	区县环保行政主管部门
13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设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审批	连锁网吧门店认定由区县文化广播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市文化广播影视局验收	区县文化广播行政主管部门
14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除市内六区外全部下放，市内六区由市文化广播影视局审批	区县文化广播行政主管部门
15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变更业务范围或者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	区县文化广播行政主管部门
16	市文物局	为制作出版物、音像制品拍摄馆藏三级文物审批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	区县文物行政主管部门
17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医疗毒性药品收购、供应单位批准及科研、教学所需毒性药品购用审批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	区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8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二、三类）许可证核发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	区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下放权限	区县实施部门
19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	区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运输证明核发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区县承接后，合并为“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运输、邮寄证明核发”	区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1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邮寄证明核发		
22	市工商局	户外广告登记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	区县工商行政主管部门
23	市出版局	设立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的企业审批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区县承接后，将此次下放的5个事项合并为“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经营活动的企业设立、变更”	区县新闻出版行政主管部 门
24	市出版局	印刷业经营者兼营包装装潢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审批		
25	市出版局	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的企业变更印刷经营活动审批（不含出版物印刷）		
26	市出版局	印刷业经营者兼营其他印刷业经营者（不含出版物印刷企业）审批		
27	市出版局	印刷业经营者因合并、分立而设立新的印刷业经营者（不含出版物印刷企业）审批		
28	市司法局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	区县司法行政主管部门

序号	审批主管部门	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下放权限	区县实施部门
29	市林业局	狩猎证审批	市级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区县	东丽区、津南区、西青区、北辰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宝坻区、武清区、静海县、宁河县、蓟县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附件6

承接国务院第六批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23项）

序号	国家部门	下放事项名称	本市承接部门	承接后事项名称	实施层级	备注
1	国防科工局	三级国防计量技术机构设置审批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	三级国防计量技术机构设置审批	市级	
2	商务部	设立典当行及分支机构审批	市商务委	设立典当行及分支机构审批	市级	
3	教育部	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认定	市教委	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认定	市级	
4	教育部	开办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审批	市教委	开办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审批	市级	
5	教育部	高等学校副教授评审权审批	市教委	高等学校副教授评审权审批	市级	
6	农业部	渔业船员二级、三级培训机构资格认定	市农委	渔业船员二级、三级培训机构资格认定	市级	
7	公安部	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认定（境外就业、留学除外）	市公安局	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认定（境外就业、留学除外）	市级	

序号	国家部门	下放事项名称	本市承接部门	承接后事项名称	实施层级	备注
8	国家外专局	专科学校聘请外国专家单位资格认可	市外专局	专科学校聘请外国专家单位资格认可	市级	
9	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	测绘计量检定人员资格认定	市规划局	测绘计量检定人员资格认定	市级	
10	交通运输部	地方人民政府审批或核准的港口设施和航道及其设施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市交通港口局	本市审批或核准的港口设施和航道及其设施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市级	
11	环境保护部	环境保护（污染治理）设施运营单位乙级、临时资质认定	市环保局	环境保护（污染治理）设施运营单位乙级、临时资质认定	市级	
12	广电总局	电影制片单位以外的单位独立从事电影摄制业务审批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电影制片单位以外的单位独立从事电影摄制业务审批	市级	
13	广电总局	小功率的无线广播电视发射设备订购证明核发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小功率的无线广播电视发射设备订购证明核发	市级	
14	广电总局	省级行政区域内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审批	市文化广播影视局	省级行政区域内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审批	市级	
15	国家文物局	境外机构和团体拍摄二级、三级文物审批	市文物局	境外机构和团体拍摄二级、三级文物审批	市级	
16	工商总局	外商投资广告企业项目审批	市工商局	外商投资广告企业项目审批	市级	

序号	国家部门	下放事项名称	本市承接部门	承接后事项名称	实施层级	备注
17	质检总局	设备监理单位乙级资格证书核发	市质监局	设备监理单位乙级资格证书核发	市级	
18	质检总局	气瓶检测机构核准	市质监局	气瓶检测机构核准	市级	
19	质检总局	电力整流器生产许可证核发	市质监局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市级	承接后合并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质检总局	电力调度通讯设备生产许可证核发	市质监局			
	质检总局	化妆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市质监局			
	质检总局	直接接触食品的材料等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市质监局			
20	安全监管总局	第二级安全培训机构资格认可	市安全监管局	第二级安全培训机构资格认可	市级	
21	国家宗教局	地方性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国（境）外捐赠宗教书刊、音像制品审批	市宗教局	地方性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国（境）外捐赠宗教书刊、音像制品审批	市级	
22	国家人防办	人民防空工程设计乙级以下资质认定	市人防办	人民防空工程设计乙级以下资质认定	市级	
23	国家人防办	人民防空工程监理乙级以下资质认定	市人防办	人民防空工程监理乙级以下资质认定	市级	

抄送：市委办公厅，市委各部、委，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纪委办公厅，市高法院，市检察院，天津警备区，各人民团体。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3年3月5日印发

